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北3209号方科PCB产业园研发四楼会议室1(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授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	A股

1. 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使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安排

(一)一般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亦可采用。现场会议签到表。

3. 股东可采用网络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相关登记资料应在会议登记日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逾期不予受理。

(三)会议登记地点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路3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3996285,传真:0769-83756736

联系人:卢婉雯

(四)其他事项

1. 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4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6月24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路3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6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单位)按以下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作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参会回执

致: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2026年0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5:00举行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信息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1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4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源四路9号“光明工厂”二期办公区三楼30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3. 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同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请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份以外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采取非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完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要求

1.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00)

2.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时提交公司负责会议登记事务的工作人员;

(4)异地股东可以按照上述要求和下列地点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源四路9号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8107
传真:0755-29891997

(二)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会议联系人:王行科、曹瀚

3. 联系电话:0755-29891909

4. 传真号码:0755-29891997

5. 电子邮箱:llgk@laibaos.com.cn

(三)本次股东大会期间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出席时,出示身份证明文件并携带下列文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06”,投票简称为“莱宝投票”。

2. 填权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了解了公司本次会议有关审议的事项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意见如下(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打“√”表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可以/不可以)表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否则则审议事项将按照自行投票的方式进行。

2. 如委托本人作任何授权委托,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 本次委托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 天有效。

委托人姓名(法人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单位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长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2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较前收盘值累计超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较前收盘值累计超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投资者敏感信息

经核实,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6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12日,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较前收盘值累计超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负责人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内幕信息(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A股	600601	方正科技	2026/022
<p>(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三)公司聘请的律师。</p> <p>(四)其他人员</p> <p>五、会议登记办法</p> <p>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被委托人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6月23日至6月24日的工作时间通过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方式进行登记。</p> <p>公司电子邮箱:IR@foundtech.com</p> <p>信函送达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安西路726号华翰国际大厦B楼K座方正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部</p> <p>邮编:200050</p> <p>登记电话:021-58400030</p> <p>登记传真:021-58408970</p> <p>6.其他事项</p> <p>1、电子邮件:IR@foundtech.com;电话:021-58400030;传真:021-58408970;</p> <p>2、股或股东代表参加现场会议的,可携带食宿等费用自理。</p> <p>特此公告。</p>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作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
备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作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参会回执

致: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2026年0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5:00举行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信息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委托持有人持有莱宝高科股票数量: 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盖章):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单位委托必须经其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东莞市华恒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情况概述

2026年6月12日,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鉴于公司之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莱宝”)近年来受技术路线替代和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业务持续萎缩,营业收入及利润持续下降,2025年度出现亏损,目前经营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为减少其持续经营亏损对股东权益的进一步侵蚀,维护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考虑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以及东莞莱宝之控股股东关于解聘并注销东莞莱宝恒的提议,分别经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东莞莱宝恒予以解聘并注销登记。

四、本次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鉴于东莞莱宝恒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且其整体资产规模较小,东莞莱宝恒自身具备充分的对其债务承担责任、支付经营成本、设备租赁、租金垫付等承担能力,东莞莱宝恒予以解聘并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情形,担保等或有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其他

本次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事项还需东莞莱宝恒履行当地的税务、工商、社保等政府部门的审批手续,整体办理所需时间周期较长,东莞莱宝恒在注销登记全部完成以及最终注销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前述事项的办理进展或变化,依照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21 股票简称:退市华嵘 公告编号:临 2026-040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退市整理期起始日为2026年6月1日;预计最后交易日为2026年6月22日。
- 退市整理期期间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 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至2026年6月12日已交易10个交易日,剩余5个交易日,交易期限即将截止,提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信息

1. 投资者持有公司股票者,请密切关注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事宜,并提前做好资金安排,约定回购、融资融券、沪股通等业务。

2. 对于自股交上市之日起,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市场主办券商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法院提供司法协助手续。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6]1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退市涨跌幅限制
600421	退市华嵘	10%
600421	退市华嵘	10%

备注:上表中的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11. 经核实,东莞莱宝恒目前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 本次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的原因说明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种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出席现场召开的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北3209号方科PCB产业园研发四楼会议室1,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25)。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股东签名(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请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受托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06月1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俊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06月0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于2026年06月29日(星期一)在公司总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12日

受技术路线替代和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东莞莱宝恒近年来业务持续萎缩,营业收入及利润持续下降,2025年度出现亏损,目前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为减少东莞莱宝恒对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考虑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以及东莞莱宝恒之控股股东关于解聘并注销东莞莱宝恒的提议,分别经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东莞莱宝恒予以解聘并注销登记。

四、本次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鉴于东莞莱宝恒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且其整体资产规模较小,东莞莱宝恒自身具备充分的对其债务承担责任、支付经营成本、设备租赁、租金垫付等承担能力,东莞莱宝恒予以解聘并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情形,担保等或有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其他

本次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事项还需东莞莱宝恒履行当地的税务、工商、社保等政府部门的审批手续,整体办理所需时间周期较长,东莞莱宝恒在注销登记全部完成以及最终注销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前述事项的办理进展或变化,依照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6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合法、有效。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鉴于公司之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莱宝”)近年来受技术路线替代和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业务持续萎缩,营业收入及利润持续下降,2025年度出现亏损,目前经营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为减少其持续经营亏损对股东权益的进一步侵蚀,维护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考虑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以及东莞莱宝之控股股东关于解聘并注销东莞莱宝恒的提议,董事会同意对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恒予以解聘并注销登记。本次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解聘及注销东莞莱宝恒有关的一切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相关资料。

《关于拟解聘并注销参股公司——东莞莱宝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刊载于2026年6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地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订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全文登载于2026年6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29日下午2:3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刊载于2026年6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3日

市场预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次数累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期间,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期间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个人投资者买入退市整理期股票,应当具备24个月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在申报前连续20个交易日日均(不含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证券和资金)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个人投资者,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期间每日交易15个交易日,自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警示公告之日起,退市整理期前10个交易日每日有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退市整理期期间后5个交易日每日发布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警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1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公司在退市整理期间不得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